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及所涉及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听取了公司的相关说明。根据《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公司（含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康锐

常璟

王春黎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康锐

常璟

常璟

王春黎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康锐

常璟

王春黎

王春黎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4日